

十一月二日

經文：何西阿書第一、二、三、四章

鑰節：「也以誠實聘你歸我，你就必認識我——耶和華。」(2:20)

提要

有些人覺得很不可思議，上帝真的會要祂的先知和娼妓結婚？因此他們傾於假定她在結婚時是純潔的，只是後來墮落了。如果是這樣，那就是說以色列在年幼是純潔的，像哥篾結婚時一般。但問題還是在：以色列在埃及未被贖之前，也就是還未與上帝立約之時，早就像娼妓般地拜偶像了。這就是為什麼他們在曠野時，那麼輕易地回去拜金牛犧（參結 16:3；23:3、8、19~21；出 32:1~8）。所以，如果用以西結的婚姻，去對比以色列人與上帝的關係，哥篾早已是個娼妓了。她有可能在結婚時悔改從前惡行，但後來又重操舊業，在迦南宗教裡當廟妓。

何西阿有三個孩子，他們的名字都象徵上帝要對以色列人宣達信息。老大「耶思列」，意為「上帝撒種」。可能是指上帝要把他們播種在被擄之地，使他們長出好果子（餘民）來。耶斯列是個肥沃河谷之名，也是個與以色列人的罪有關的城，包括亞哈與耶戶殺人的罪（參王上 21；王下 10:7、11）。第二個是女兒叫羅•路哈瑪，就是「不蒙憐恤」之意。這是指當他們呼求上帝拯救他們脫離亞述時，上帝將不予理睬。但亞述打南國猶太時，上帝卻要憐憫他們（參王下 19:32~37）。

第三個孩子是羅•阿米，即「非我民」之意。因他們背棄上帝，又犯屬靈的淫亂。他們在肉身上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但不是真以色列人，少數對上帝忠誠的人也已搬遷到南方去了。在此黑暗之刻，何西阿仍預言，將來仍有盼望（1:10~11；2:1），上帝對亞伯拉罕的應許還是要應驗的。彼得說只有藉耶穌基督可以成為上帝的子民（彼前 2:9~10）。

第二章在講何西阿對不貞之妻的態度，正是上帝對以色列的態度。儘管她的淫亂已被定罪，上帝仍愛她，且希望她回到身邊來，如此祂才可以赦免其罪。然而，以色列仍到她的情夫那裡去找生活所需，卻不找她的丈夫——上帝自己。也不感謝上帝所賜的祝福，卻把感謝歸給其情夫（偶像）（2:12）。為此，上帝要刑罰她，讓亞述來侵略她（賽 10:5~6）。即使如此，和前章一樣，本章仍以盼望為終結。在上帝審判完後，仍要將她領回，重建和她之間緊密的關係，永不改變。這個景像要在基督和教會之間，完全實現於祂榮耀的國度裡（2:14~33）。

第三章是在說明上帝的大愛。當以色列人還在罪中時，上帝救贖她，就像以西結買贖他那不貞的妻子一樣。獨居和分離（被擄）的生活，是要把以色列（和哥篾）帶向悔改。藉一段觀護期，哥篾要證明自己是忠貞的，然後和何西阿再重建夫妻應有的關係。這一章再度以盼望做終結，「在末後的日子」，真以色列人要興起。他們不但要順從父上帝，也要順從「他們的王大衛」(3:5)，即彌賽亞，我主耶穌。

新的預言從第四章開始。上帝藉何西阿譴責以色列。因他們反對，拒絕遵守祂的律法。他們頑固地拜偶像，導致他們的墮落，蒙羞又受罰。北國裡某些利未的家族，竟成了耶羅波安金牛犢教的祭司。他們比別人更知道真理，卻拒絕真理，所以上帝也拒絕他們，使他們受懲罰（4:6、9）。除了責備以色列外，何西阿也抓住機會警告猶大，千萬不要參與他們的偶像崇拜，更不要到吉甲或伯•亞文去，因那裡已是拜金牛犢異教的中心（參王下10:29）。以法蓮（北國最大支派）拜偶像是那麼厲害，上帝已放棄他們，任他們遭受罪的苦果（參太15:14）。

禱告

主阿！感謝您豐盛的恩典，雖然我們還在罪中，您仍願施展您的愛和赦免。至今，仍不止息地愛並饒恕我們，感謝您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，阿們！